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南區

承辦人：鄧雅今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62

傳真：02-27593317

電子信箱：udd-

12443234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0930310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書圖2份
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北投區豐年段三小段617-4地號(部分)等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暨擬定同段四小段368地號(部分)等為道路用地細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，自109年4月24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；另計畫書圖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北投區公所（另檢附公告1份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臺北市北投區一德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(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)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)

